

資料文件

青衣化學廢物處理中心 新營運合約的招標進度報告

目的

本文件概述有關建議在青衣的化學廢物處理中心（下稱處理中心）新營運合約的招標進度報告。

背景

2. 處理中心是在 1993 年 4 月啓用，它是一所綜合性設施，它的主要作業包括收集化學廢物，處理及處置化學廢物。化學廢物是指那些本質具危險性或對環境有害的液體、半固體或固體廢物。隨意棄置化學廢物對健康、安全與環境可招致十分嚴重的後果。化學廢物的分類已於有關法例詳細訂明。現時，處理中心的主要處理工序包括含油廢水分隔、物理/化學處理及高溫焚化。此外，它設有多組附屬系統來輔助處理，這些系統包括廢物容器處理、貯存庫、化驗室及電腦系統。各個系統的設計和運作均符合國際嚴格的環境及安全要求，並採用最佳的可行技術及先進的消滅污染和排放控制設施，為香港提供必需的化學廢物處理服務，對保護環境發揮重要的作用。

3. 處理中心除了為本地各工、商業的化學廢物產生者提供上述化學廢物處理服務外，同時亦處理海洋污染廢物，海洋污染廢物主要是指由遠洋船隻產生的油質廢物。此外，處理中心亦提供緊急應變支援服務，例如在化學廢物洩漏事故中，協助有關政府部門將化學廢物安全運走及作出適當處理。

4. 在 2007 年度，處理中心共處置了 45,700 公噸各類化學廢物，避免由不適當處置化學廢物所引致的環境污染。

5. 在 2006 年 10 月至 2007 年 2 月期間，環保署向葵青區議會規劃及環境衛生委員會介紹為處理中心進行新營運合約的招標事

宜，包括新營運合約的合約範圍、合約期、招標程序、合約內容等等。

6. 新營運合約為期 10 年，合約範圍概括為以下各點：

- (a) 收集化學廢物和海洋污染物；
- (b) 處理化學廢物、海洋污染物和醫療廢物及回收、循環再用；
- (c) 環境監測；
- (d) 其他附屬系統的營運；
- (e) 保養及維修處理中心；
- (f) 其他服務，例如提供緊急應變支援服務；
- (g) 提升處理中心設施。

招標程序

7. 新營運合約的招標工作會分兩階段進行。因營運化學廢物處理中心是需要特殊的經驗和人才，而全球只有少數公司能符合要求，故此、我們會作出全球招標，招標程序如下：

(a) 我們在第一階段會根據中央投標委員會批核的標準進行投標者資格預審。此階段會從眾多公司篩選出有足夠及適當經驗和能力的公司進入第二階段投標。

(b) 在第二階段，我們會邀請經第一階段預審出來的公司提交詳細的標書競投新的營運合約，環保署會根據中央投標委員會批核的標準選出最合適的承辦商。

8. 環保署對投標者的資格有嚴謹的審核標準，主要的技術要求準則是：

(a) 投標者需要有足夠的經驗和能力操作和處理中心同類型的化學廢物處理中心、及進行環保署所要求的提升處理中心設施的工作。

(b) 投標者需要有合適的專業和技術的人員提供日常操作和保養，確保處理中心運作良好，以及設計和建造有關的提升額外設施。

新營運合約的招標進度

9. 環保署已於 2007 年 4 月向中央投標委員會申請展開投標者資格預審的工作，並於同年 7 月獲得中央投標委員會批准進行第一階段的投標者資格預審。我們曾作廣泛宣傳，包括在各大報章刊登廣告，在環保署網頁、向香港駐海外機構、外國駐港領事館等發出通告，以及邀請有關的國際廢物管理公司參予。預審工作於同年 12 月完成，共有 3 間具備國際經驗和足夠能力的廢物管理公司通過有關預審。

10. 環保署現在已進入第二階段的招標工作，我們將於本年 4 月邀請上述 3 間通過有關預審的廢物管理公司提交詳細的標書競投新的營運合約。我們會根據中央投標委員會批核的標準，選出最合適的承辦商，經中央投標委員會批核後，環保署便會將處理中心的新營運合約授予這個最合適的承辦商。

11. 按現時的時間表，環保署將於本年底將處理中心的新營運合約授予合適的承辦商。該承辦商會於 2009 年 2 月開始營運及管理處理中心。

環境保護署
2008 年 3 月